

#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诚德公招（服务）2025-003

项目名称：青海省服务涉藏地区远程医疗和远程教育平台  
（玉树州医疗机构信息化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采购合同编号：QHCD-2025-003

合同金额（人民币）：5552800.00元

采购人（甲方）：玉树藏族自治州卫生健康委员会（盖章）

中标人（乙方）：成都本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采购日期：2025年02月13日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玉树藏族自治州卫生健康委员会

中 标 人（以下简称乙方）：成都本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5 年 02 月 13 日《青海省服务涉藏地区远程医疗和远程教育平台（玉树州医疗机构信息化能力提升）建设项目》采购项目（青海诚德公招（服务）2025-003）的招标文件要求和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变更公告；
3.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4.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内容	产品名称及规格型号	数量及单位	单价	合计	备注	税率	覆盖范围
1	一、玉树州病历可信共享云平台	密码综合管理	1套	660000.00元	660000.00元	免费质保期2年	13%	玉树州妇保中心、玉树市人民医院、囊谦县人民医院、称多县人民医院、杂多县人民医院、治多县人民医院、曲麻莱县人民医院。
2		数字证书签发						
3		统一电子签章服务						
4		电子签名管理						
5		可信时间戳服务						
6		电子印章管理						
7		智能密钥管理						
8		签名验签						

		服务							
9		密码应用 监控							
10		电子病历 开放互认 验证中心							
1	二、玉树州医疗质量与绩效水平监管云平台	医疗质量 数据中心	三慧 医院 绩效 管理 软件 V 1.0	1 套	140000 0.00 元	140000 0.00 元	免费质 保期 2 年	13%	玉树州藏医 院、玉树州 妇保中心、 称多县人民 医院、杂多 县人民医 院。
2		组织人事 平台							
3		运营质量 管理							
4		专项绩效 考核							
5		经济运营 核算							
6		科室质量 管理							
7		个人质量 管理							
8		薪酬分配 管理							
9		绩效激励 管理							
10		国考指标 管理							
11		医疗质量 与绩效监 管专题库							
1	三、玉树州用血安全保障与全流程追	用血申请	临床 用血 管理 系统 V 2.1. 2.15	1 套	800000. 00 元	800000. 00 元	免费质 保期 2 年	13%	玉树市人民 医院、称多 县人民医 院、治多县 人民医院、 曲麻莱县 人民医院。
2		自体血登 记							
3		用血前处 理							
4		过程管理							
5		流程质控							
6		血库管理							
7		安全用血 监管专题 库							

	溯云平台								
1	四、“健康玉树”区域互联网便民服务平台扩容	州级医院接入	区域公众健康服务平台 V 2.0	3 项	80000.00 元	240000.00 元	免费质保期 2 年	13%	覆盖 3 家州级医院：玉树州人民医院、玉树州藏医院、玉树州妇幼保健中心。
2		县级医院接入		11 项	55000.00 元	605000.00 元	免费质保期 2 年	13%	6 家市县人民医院：玉树市人民医院、囊谦县人民医院、称多县人民医院、杂多县人民医院、治多县人民医院、曲麻莱县人民医院； 5 家县藏医院：囊谦县藏医院、称多县藏医院、杂多县藏医院、治多县藏医院、曲麻莱县藏医院。
3		乡镇卫生院接入		33 项	40000.00 元	132000.00 元	免费质保期 2 年	13%	33 个乡镇卫生院：其中囊谦县 10 家、称多县 5 家(不含珍秦、扎朵、歇武)、杂多县 8 家、治多县 5 家(不含加吉博洛)、曲麻莱县 5 家

									(不含约 改)。
1	五、玉 树州医 疗卫生 数据中 心“集 约化” 部署扩 容	超融合集 群扩容	32GB* 8	6套	18000.0 0元	108000. 00元	3年原 厂售后 服务	13%	/
2		云服务器 租赁	天翼 云	1台 /年	50000.0 0元	50000.0 0元	免费质 保期2 年	6%	/
1	六、玉 树州病 历可信 共享云 平台配 套设备	云化验签 服务器	HEBCA 签名 验签 服务 器 HEB CA-SV S-01- G V2. 0	1台	78800.0 0元	78800.0 0元	免费质 保期2 年	13%	/
2		云化时间 戳服务器	HEBCA 时间 戳服 务器 H EBCA- TS-01 -G V 2.1	1台	75000.0 0元	75000.0 0元	免费质 保期2 年	13%	/
3		个人数字 配套		700	90.00元	63000.0	免费质	6%	/

		证书		入/年		0元	保期2年		
4		智能密码钥匙 (USBKEY)	配套	700只	90.00元	63000.00元	免费质保期2年	13%	/
1	七、信创数据库软件	信创数据库软件	虚谷数据库 V12 标准版	1套	90000.00元	90000.00元	免费质保期2年	13%	/
总价				大写：人民币伍佰伍拾伍万贰仟捌佰元整 小写：¥5552800.00元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伍佰伍拾伍万贰仟捌佰元整，小写：¥5552800.00元。其中税率13%金额为大写：人民币 伍佰肆拾叁万玖仟捌佰元整，小写：¥5439800.00元；税率6%金额为大写：人民币 壹拾壹万叁仟元整，小写：¥113000.00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运维服务费、人工费、产品费、系统集成费、调试费、验收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税金、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 服务期限：7个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服务地点：玉树藏族自治州卫生健康委员会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提供产品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20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但验收之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交相应的验收方案（包括验收内容、验收标准、验收计划）经甲方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招、投标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应在 20 日整改完成。

6.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

#### 四、付款方式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30%的价款：1,665,840.00元，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陆万伍仟捌佰肆拾元整；

2. 自乙方货物与技术人员到场起15日内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30%的价款：1,665,840.00元，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陆万伍仟捌佰肆拾元整；

3. 自项目验收通过后15日内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35%的价款：1,943,480.00元，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肆万叁仟肆佰捌拾元整；

4. 剩余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该质量保证金在合同质保期满（即项目验收通过后2年）后的15日内支付乙方，金额为合同总金额5%的价款：277,640.00元，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柒仟陆佰肆拾元整。

5. 甲方开票信息为：

机构名称：玉树藏族自治州卫生健康委员会

纳税人识别号：116327003108031833

地址及电话：玉树藏族自治州玉树市结古镇民主路 0976-8620702

6. 乙方户名、开户银行和账号为：

户名：成都本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大道支行

账号：128910486010201

7.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提供合法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若乙方迟延提供发票，则甲方付款期限相应顺延，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同时，乙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

####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在10日内更换；若逾期更换的，按逾期交货承担违约责任；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

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等。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1%的违约金，违约总额不超过3%，超过3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不足部分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3%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 七、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15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 八、知识产权

详见附件：合同通用条款。

## 九、其他约定

无。

## 十、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执贰份，具



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进行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的修改或补充，须采用书面形式，且须经过合同双方盖章后生效。

（以下为合同签章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玉树藏族自治州卫生健康委员会	乙方（盖章）：成都本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彭文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632700310803183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6CQF0U7D
地址：玉树藏族自治州玉树市结古镇民主路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大道支行
联系电话：0976-8620702	账号：128910486010201
	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世纪城南路599号5栋904号
	联系电话：028-61674043
签约时间：2025年 3月 7日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青海诚德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王峰	
备案时间：2025年 3月 10日	

